

磋商项目及要求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共一个包，为稻城县亚丁香巴拉文化博物馆藏品仿制及购置采购项目。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 服务内容

1. 藏品仿制 4 件（实质性要求）

序号	藏品名称	级别	数量	备注
1	近代白度母铜像	三级	1 件	
2	明末清初文殊铜像	三级	1 件	
3	清铜多闻天王像	一般	1 件	
4	清铜金刚手菩萨像	一般	1 件	

2. 藏品采购 18 件（实质性要求）

序号	名称	数量	备注
1	氍毹藏装	1	
2	丝绸围腰	1	
3	藏靴	1	
4	靴带	1	
5	糌粑盒	1	
6	木碗	2	
7	火炉	1	
8	茶壶	1	
9	大香炉	1	
10	小香炉	1	
11	陶盅	1	
12	小陶盅	1	
13	藏毛毯	1	
14	毛毯	1	

15	腰带	1	
16	马鞍	1	
17	牛鞍	1	

(二) 服务要求

1. 对 4 件珍贵文物藏品进行 3D 打印仿制，用于陈列展示。

序号	名称	质地	藏品号	尺寸(厘米)	数量	图片
1	清铜多闻天王像	铜	P200512	高 11.5, 底径 8.5*5 厘米	1	
2	近代白度母铜像	铜	P2965	身高 16, 座高 4, 底径 13.5*10.3 厘米	1	
3	明末清初文殊铜像	铜	P106189	高 16, 底径 12.1*8.8 厘米	1	
4	清铜金刚手菩萨像	铜	P200705	高 12, 底径 7.5*4.5 厘米	1	

2. 三维数字采集及信息处理技术及质量要求（实质性要求）

序号	技术类型	技术指标
----	------	------

1	单个文物拍摄要求	多角度采集（360度），每30度-45度采集1张，仰视和俯视各不少于10张
2	单张高清采集重合率	≥50%
3	采集设备	单反相机像素≥3000万，扫描采用无损、非接触式采集方式
4	采集精度误差	0.05mm
5	整体形态误差	0.05mm
6	文物表面扫描成果覆盖率	100%
7	数据采集标准文件格式	支持obj, FBX通用格式
8	文件大小	≥500MB

3. 文物三维加工及 3D 打印制作技术要求（实质性要求）

（1）构建的高精度模型，直接提交 3D 打印成型，外貌做色、做旧。

（2）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切实保护文物安全，不论通过何种技术和方案，不得对文物本体做任何形式的技术处理，例如贴标记点、喷涂等。

（3）3D 打印件外观要求：外形尺寸精准、材质与文物原件相同；在外观、纹饰、文字、色彩及完残等方面，必须忠于原件 3D 打印件和原件相似度>95%；外貌做旧效果 3 年之内不能出现脱色、变色现象。

4. 稻城亚丁香巴拉文化博物馆藏品采购清单

注：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清单要求提供采购服务，采购对应数量的藏品并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用于陈列展示。

序号	名称	藏品参数（实质性要求）			数量	备注
		材质	尺寸	其他要求		
1	氍毹藏装	三种优质氍毹为主料	高 170 厘米	后下部需 32 条折缝	1	
2	丝绸围腰	优质布为主料，丝绸为边料	高 80 厘米、宽 50 厘米	全手工制作	1	

3	藏靴	氍毹、牛皮	高 40 厘米	全手工制作	1	
4	靴带	尼龙线	长 80 厘米、宽 5 厘米	全手工制作	1	
5	糌粑盒	当地木材	直径 35 厘米、高 30 厘米	花纹密集	1	
6	木碗	当地木材	直径 10 厘米、高 12 厘米	花纹密集	2	
7	火炉	当地三种泥土	直径 30 厘米、高 40 厘米	手工制作、点缀磁化	1	
8	茶壶	当地三种泥土	直径 20 厘米、高 30 厘米	手工制作、点缀磁化	1	
9	大香炉	当地三种泥土	直径 15 厘米、高 30 厘米	手工制作、点缀磁化	1	
10	小香炉	当地三种泥土	直径 13 厘米、高 20 厘米	手工制作、点缀磁化	1	
11	陶盅	当地三种泥土	直径 15 厘米、高 15 厘米	手工制作	1	
12	小陶盅	当地三种泥土	直径 12 厘米、高 13 厘米	手工制作	1	
13	藏毛毯	绵羊毛、腈纶线	长 200 厘米、宽 150 厘米	手工编织	1	
14	毛毯	山羊毛	长 200 厘米、宽 150 厘米	手工编织	1	
15	腰带	羊毛	长 150 厘米、宽 20 厘米	手工编织、织图文	1	
16	马鞍	木质、毛绳	高 22 厘米、宽 35 厘米	上世纪 80 年代手工制作品(具有年代感)	1	

17	牛鞍	木质、牛皮	高 25 厘米、宽 40 厘米	上世纪 80 年代手工制作品(具有年代感)	1	
----	----	-------	-----------------	-----------------------	---	--

注：以上尺寸可有略微误差，误差范围±1%。

三、其他要求

(一) 供应商应具备相关的履约经验，为本项目制定相关的服务内容，包含实施方案、机构设置和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方案等。

(二) 保密要求：成交供应商因履行本合同所获得的一切原始资料、信息及相关工作成果属采购人所有，成交供应商负有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在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后以任何方式对外泄露或用于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任何事项。如因成交供应商过错导致采购人遭受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采购人提供的所有技术资料 and 基础资料（文字、图纸、电子数据等）均受版权保护，未经采购人授权，任何人不得将其内容复制、引用、改编、分发、发布、外借、转让。

★(三) 安全责任：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和承担相关安全责任。成交供应商应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项目实施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后果，成交供应商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应为本项目工作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及与项目实施有关的一切保险。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或其他责任事故，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 后续服务：(1) 提供三年维护服务，3 年之内若出现脱色、变色现象及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坏，供应商负责修复。(2) 维护期内，在接到采购人售后要求后成交供应商承诺 7×24 小时电话或电子邮件服务，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场，并做出处理报告并及时修复。若偶遇短期无法修复的，将及时提供相应备用方案经双方认可后及时开展修复工作。

四、商务要求

(一)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60 日。

(二) ★服务地点：稻城县（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三)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符合验收标准；符合稻城本土特色。

(四) ★维护期：3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涉及其他行业标准的按相关行业标准执行）。

(五)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7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藏品交付完成并验收合同后采购人于7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70%。

(六) ★验收要求：

1. 验收主体：采购人；

2. 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0日内组织验收；

3. 验收程序、方式和标准：

①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②验收方式：成交人提出验收申请后，由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验收时采购人、供应商双方皆应派员参加。

③验收标准：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规定的验收标准。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组织验收。

(七) ★报价要求：（1）本项目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劳务、设备投入、物资采购、利润、风险、保险、税金、安装（若涉及）等在内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与自身现实情况，充分考虑不确定因素可能导致的风险，若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的漏报、错报而导致本项目无法履行，所有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八) ★违约责任

1. 采购人及供应商双方必须遵守采购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采购合同的正常履行。任何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均负有赔偿责任，对方均有权视情况要求对方继续履行合同或提出解除合同。

2. 如因供应商在履行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

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 如供应商提交的成果达不到相关质量要求或未按采购人时间进度安排完成成果，采购人有权扣除合同支付金额和提出解除合同。

(九) ★争议解决办法

1. 采购人及供应商双方就采购合同所产生的任何争议都应该进行友好协商，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仲裁费应由败诉方承担。

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 ★其他相关事宜

1. 在本采购文件中没有提及的与本项目履约切实相关的事宜，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订立合同时按明细约定或后续补充约定（约定的内容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本项目自成交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提交全部成果验收合格之日止，成交方将负责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环境安全，因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造成的相应直接或间接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以上标注★的条款为本项目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